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九届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九届二十八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0 月 22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或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参加会议董事 7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陈白羽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经参加会议的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确定高管人员 2019 年度薪酬限额的议案》。

2019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以董事会六届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工资方案为依据，包括基本工资、岗位工资、效益工资三部分，其中基本工资与岗位工资的金额固定，而效益工资则有一定的限额，并在限额范围内与公司经营情况挂钩。此外，根据经营目标和重点工作完成的情况，经过考核，公司还将在限额范围内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经营考核奖励。

由于公司董事陈白羽女士和郑定全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关联关系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参与表决的董事康宽永先生、朱少东先生、田秋生先生、唐清泉先生及吴向能先生以 5 票同意通过本议案。

独立董事认为：《关于确定高管人员 2019 年度薪酬限额的议案》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九日